法学院研究生第一党支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计划

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基础在学，关键在做。要把党的思想建设放在首位，以尊崇党章、遵守党规为基本要求，以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全党为根本任务。对于学生党员同学来说，就要教育引导他们自觉按照党员标准规范言行，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提高党性觉悟。我支部拟采用以下学习计划：

一、学习教育阶段(5 月 5 日—5 月 20 日)

1.主要学习内容。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党章》，习近平同志在十八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王岐山同志在十八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上的工作报告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十八大精神和中央、自治区、市和区的具体要求上，自觉维护大局、服务大局。

2.学习形式和方法。结合支部工作实际，制定学习方案，把党章列为主要内容，搞好思想发动，使广大党员充分认识开展集中教育活动的重要意义，强化党员的党章意识，动员全体党员参加集中教育活动。采取集中学习、个人自学等多种形式。

3.集中组织学习教育。在 5 月初进行一次组织生活会，对“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进行动员，围绕专题学习讨论。把个人自学与集中学习结合起来，明确自学要求，引导党员

搞好自学。按照“三会一课”制度，党小组要定期组织党员集中学习。学习阶段结束时，每名党员要将撰写的学习笔记、心得体会文章进行交流。

二、成果检验巩固阶段(5 月 21 日—6 月 10 日)

1. 要对照党章规定的基本任务，结合落实“八项规定”改进工作作风总体要求，认真查支部研究生党员同学在学习、生活中，密切联系群众，维护党员权益，推动教学科研工作和促进民族团结存在的突出问题。

2. 要广泛征求各方面意见，认真查找我支部研究生党员同学在思想、工作、生活中存在的主要问题，通过对照剖析，党组织和党员个人分别撰写一份党性分析报告，通过召开组织生活会等形式，深刻剖析问题产生的根源，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

3. 在 5 月 21 日左右进行一次组织生活会，对前期“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的成果进行成果检验，具体拟改变学习形式，采用有奖征文比赛、党章党规知识竞赛、党员民主评议等。

三、整改总结阶段(6 月 11 日—6 月 30 日)

要将整改措施细化分解，明确整改时限和责任，对存在的违反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和“庸懒散软奢”等突出问题进行专项治理。切实转变工作作风。要探索建立党员同学学习党章、遵守党章、落实党章、维护党章的长效机制，

以此教育和引导支部研究生党员同学争做勤奋学习、爱岗敬业的模范，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集中教育活动成果，为推动学校教学科研工作、促进学校民族团结作出新贡献，充分发挥我支部的党员同学在学习科研、日常生活中的先锋模范作用。